

雲彰地區環境品質與居民健康促進案

~緣起與發現~

回應各界關切彰化及雲林地區民眾健康，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自 83 年起在彰化縣二林鄉等地區設有空氣品質監測站，並於該縣大城鄉等鄰近海域設置 8 個海水污染監測站；106 年 5 月 17 日起，調派一般監測車及光化監測車不定期至大城鄉辦理「空品監測車監測計畫」，及辦理「彰化及雲林地區環境重金屬調查計畫」、「石化工業區鄰近彰化及雲林縣環境重金屬調查監測計畫」。另衛生福利部及彰化縣政府，對於彰化地區居民亦推行健康篩檢及照護、醫療補助、社會福利及公共衛生等相關計畫與政策。為瞭解前揭機關相關行政作為，能否改善該地區之環境品質，達到污染危害防制及健康促進之目標等，爰立案調查。經調查發現環保署與衛福部雖已進行多項環境及空氣品質調查計畫，惟研究範疇多屬全國性質，未回應居民提出的局部區域環保問題，且環保機關之環境調查計畫宜妥善與衛生機關之民眾健康檢測照護計畫連結；未落實空氣污染防制法第 7 條規定各縣市訂定空污防制計畫；應主動告知當地居民已完成之相關健康風險評估、流行病學調查研究結果及後續追蹤情形，均應檢討改善。

~改善與處置結果~

本院調查後，環保署及彰化縣政府已於彰化縣大城鄉設置固定式空氣品質監測站，且持續對大城鄉民眾進行大型健康檢查，以維護當地居民生活環境品質及健康。本次監測數據彙整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監測結果氯乙烯濃度介於 0.01~8.29ppb 間（平均值 0.64ppb）；1,2-二氯乙烷濃度介於 0.04~19.40ppb 間（平均值 0.34ppb）。**雲林縣政府針對六輕地區災害預防、學生健康風險控管執行情形**：1. 於 108 年 5 月 6 日修訂「雲林縣因應六輕化學物質空氣災害學校防救作業要點」，明確規範啟動危機處理機

制之時機及後續處理流程，六輕化學災害發生時，即依前開要點辦理。2. 許厝分校也於 108 年裝設新風換氣系統，當空氣品質不佳時自動啟動，並請學生儘量待在室內，新風系統可於 7 分鐘內清除污染源。該分校 109 學年度及 110 學年度學生健康檢查中，針對腎功能之檢查項目為尿液篩檢，初檢檢查項目為尿蛋白、尿糖、潛血及酸鹼值度 4 項，110 學年度：受檢學生數共 56 人，檢驗結果為正常。另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自 108 年度起，與衛福部國民健康署共同執行「精進臺灣環境健康以石化工業區周邊學童環境暴露之健康影響評估著手（108-111 年）」，以維兒童健康權益。

調查案

